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的独立意见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域集团”或“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已向本人提前提交了上述议案的相关资料。参照《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就上述议案涉及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 (1)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董事会提名梁耀铭、严婷、曾湛文、郝必喜、冯晓亮、童小幪、陈浩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我们认为候选人提名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我们在详细查阅以上候选人的简历等详细资料后，未发现有《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也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2)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董事会提名彭永祥、徐景明、余玉苗、朱桂龙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我们认为候选人提名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我们在详细查阅以上候选人的简历等详细资料后，未发现有《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也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3)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计划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相应担保，授信总额不超过 150,000 万元人民币，担保额度不超过 100,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为自股东大会之日起 12 个月内。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金额为准，本次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资金需求而确定。属于与日常经营相关的事项，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不存在任何内部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所有股东利益的行为。

因此我们同意将以上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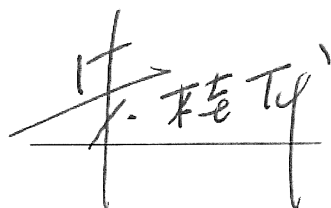
独立董事签名：

彭永祥

2018年5月23日

(本页无正文，为《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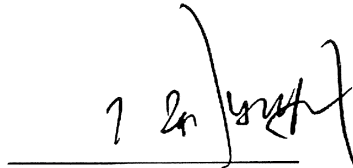
独立董事签名：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朱桂平' (Zhu Guiping),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2018年5月23日

（本页无正文，为《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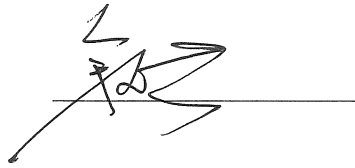
独立董事签名：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The signature is stylized and appears to be '1 Dr. [unclear]'.

2018年5月23日

（本页无正文，为《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名：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stylized, overlapping strokes, positioned above a horizontal line.

2018年5月23日